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理事会非常会议 2010年10月22日，瓜达拉哈拉** | **logo_C_** |
|  |  |
|  |  |
|  | **文件 C-EXT/5-C** |
| **2010年10月22日** |
| **原文：英文**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 |
| 第1326号决议  （理事会非常会议通过） | |

国际电联职员养恤金委员会的委员结构

理事会，

鉴于

联合国合办职员养恤基金的条例和细则的规定，

考虑到

理事会在养恤金委员会的代表席位空缺时有必要更换这些代表，

做出决议

指定以下成员国代表理事会参加国际电联职员养恤金委员会，任期截至下届全权代表大会后举行的理事会非常会议：

1 委员

– 意大利

– 保加利亚

2 候补委员

– 加纳

– 墨西哥

– 印度

请这些成员国

指定一位代表，任期三年，只要该成员国仍然是国际电联理事国，其任期可延续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